

# 桃園市大園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課程評鑑檢核表

## 自我評鑑表

教師姓名：

任教科目：

任教年級：

層面	評鑑指標/參考檢核重點	評量			
		值得推薦	通過	待改進	
課程設計與教學	展現課程設計能力。	選編適合任教班級學生的教材。			
	研擬適切的教學計畫(教案)。	依據教學目標與學生程度，編寫符合學習需求的單元教學計畫。			
		針對教學計畫作省思與改進。			
	精熟任教學科領域知識。	正確掌握任教單元的教材內容。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識或技能。			
		教學內容結合學生的生活經驗。			
	清楚呈現教材內容。	說明學習目標及學習重點。			
		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			
		清楚講解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提供學生適當的實作或練習。			
		澄清迷思概念、易錯誤類型，或引導價值觀。			
		設計引發學生思考與討論的教學情境。 適時歸納學習重點。			
	運用有效教學技巧。	引發並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善於變化教學活動或教學方法。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教學活動轉換與銜接能順暢進行。			
		有效掌握時間分配和教學節奏。			
		透過發問技巧，引導學生思考。			
		使用有助於學生學習的教學媒材。			
	應用良好溝通技巧。	板書正確、工整有條理。			
口語清晰、音量適中。					
運用肢體語言，增進師生互動。					
教室走動或眼神能關照多數學生。					
運用學習評量評估學習成效。	教學過程中，適時檢視學生學習情形。				
	教學結束後，選擇學習評量方式檢視學生學習成效。				
班級經營與輔導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班級常規。	維持良好的班級秩序。			
		適時增強學生的良好表現。			
		妥善處理學生的不當行為或偶發狀況。			
	營造積極的班級學習氣氛。	引導學生專注於學習。			
展現熱忱的教學態度。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 桃園市大園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者：

評鑑項目	評鑑規準	評鑑重點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一、 課程規畫	1.訂定適切的學校課程目標	1-1 訂定彰顯學校本位精神的課程目標與發展策略。						
		1-2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能透過討論對話的過程擬定學校課程計畫。						
	2.發展具體可行的學校課程計畫。	2-1 依據課程綱要實施要點規定，規劃學校課程。						
		2-2 依據課程綱要實施要點的規定，編擬各年級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的課程計畫。						
		2-3 六大議題適切融入相關課程計畫中。						
		2-4 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的課程計畫能契合並落實學校課程目標。						
		2-5 課程計畫兼重各年級縱向的銜接與領域間橫向的統整。						
		2-6 編擬學校活動行事曆。						
		2-7 擬定學校課程評鑑機制。						
	3.編選適切的教學材料。	3-1 依據學校訂定的教科用書評選辦法，選用教材。						
3-2 學習領域或能發展或討論自編教材，落實學校本位課程。								
二、 課程實施	1.落實學校課程計畫與進度。	1-1 教師依據各領域與彈性課程計畫，擬定具體做法與進度進行教學。						
		1-2 整合學校行事活動，搭配於相關年級或領域教學中實施。						
		1-3 課程實施能顧及學生個別差異、安排教學情境、有效運用教學資源、結合家長參加等。						
		1-4 視實際需要或配合社會動態調整學校課程與教學。						
	2.組成教學團隊，發揮教師專長。	2-1 依據教師領域專長或年級（班群）屬性，形成教學團隊以討論課程或進行協同教學。						
		2-2 能對教學團隊運作情形進行分享、檢討或反省。						
	3.教學評	3-1 參照課程綱要中各領域多元評						

評鑑項目	評鑑規準	評鑑重點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量多元化，依結果實施補救教學或教學改進。	量之理念，以多種方式評量學生學習表現。							
		3-2 兼顧形成性評量和總結性評量。							
		3-3 檢視評量結果，進行補救教學或教學改進。							
三、 成效 評估	1. 了解教師的教學成效。	1-1 鼓勵教師發表教學或研究成果，進行自我評估。							
		1-2 教師間能透過觀摩、教學經驗分享、教學札記等，討論教學成效。							
	2. 檢核全體學生的學習表現。	2-1 依據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建立學生成績評量機制。							
		2-2 檢核學生能力指標(含教學目標)的達成程度。							
	3. 運用課程評鑑結果。	3-1 依據課程評鑑結果，檢討並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3-2 提供課程發展、實施與評鑑的意見以供校內與相關教育機構參考。							
		3-3 檢核與修正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四、 專業 成長	1. 規劃並提供教師專業進修活動。	1-1 訂定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1-2 結合校外研習機構或學校區域聯盟，提供教師進修觀摩機會。						
2. 提供多元化的專業成長模式，並實踐於教學中。		2-1 採用演講、實作、試教、教學觀摩與研討、專業對話、教學工作坊，讀書會等多元化成長方式進行。							
		2-2 安排機會讓教師分享專業進修的經驗、心得，應用於教學。							
五、 行政 支援 與資 源整 合	1. 學校課程領導成員具有專業知識與	1-1 學校課程領導成員(如校長、主任、課發會召集人、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召集人、學年主任等)應了解課程內涵與實施途徑。							
		1-2 學校課程領導成員應參與課程發展的討論，並尊重學校成員							

評鑑項目	評鑑規準	評鑑重點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導能力，能支持並參與課程發展。	之專業自主。						
	2. 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有明確之任務、分工與運作。	2-1 課發會的組成與運作符合課程綱要實施要點的規定。						
		2-2 各組織（課發會、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各學年與各行政組織）分工明確，縱向與橫向有良好的聯繫，且能相互支援。						
	3. 提供課程發展所需之行政支援，有效運用資源。	3-1 整合並簡化校內行政業務。						
		3-2 配合課程發展期程，讓教師能盡量於在校時間進行課程研討與發展。						
		3-3 建置有利於教師進行討論和教學分享的空間。						
		3-4 充實與適切使用教學設備(資訊設備、教具、圖書、視聽媒體)。						
	4. 建置知識管理系統，整合資源，建立共享機制。	4-1 有效調配運用並整合學校、家長及社區的人力和資源。						
		4-2 彙整並建置知識管理系統(如課程計畫教學檔案、優良案例等)，提供學校成員搜尋、閱讀。						
		4-3 建立課程資訊網絡平台及妥善使用(電腦、網際網路等)。						

## 二、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時加以運用：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分別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以及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二)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三)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四)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務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五)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六)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七)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局或相關單位提供建議。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